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5-016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5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其中职工监事1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都智君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的条件，符合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对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四）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职工代表监事侯旺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五）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职工代表监事侯旺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有助于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5-017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3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

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

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3月21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98号金台大厦4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3月21日

至2025年3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由独立董事潘敏女士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的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4 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公司2025年3月5日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后续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持有公司股票且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对议案1-3回避表决；持有公司股票且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的股东，对议案4-6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2	妙可蓝多	2025/3/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证券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由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由授权代

表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5年3月14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

(三)登记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98号金台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参会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98号金台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三)联系方式：电话021-50188700,传真021-50188918。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3月

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7.171,336,336.00

279,163,616.00

4,302,643,727,033

6,332,607,412,83

主要财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每股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每股净资

注：以上数据为公司2025